**《上海海洋大学毕业生就业推荐表》填写注意事项**

1. 毕业生本人请如实填写所有内容，如大学期间“学习情况”，“获奖情况”、“社会实践”和“社会工作”；如毕业生没有相关获奖或实践，请填写“无”。
2. 毕业班辅导员务必认真填写推荐意见，手写签名或盖签名章均可；
3. 学院务必填写推荐意见（如“同意”），时间，并加盖学院公章；
4. 学院的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，统一填写本学院就业指导老师信息。
5. 《上海海洋大学毕业生就业推荐表》，应聘签约时使用，给用人单位《上海海洋大学毕业生就业推荐表》复印件。
6. 如毕业生在校读书期间，个人经历有所变动，需修改《上海海洋大学毕业生就业推荐表》，可自行办理相关手续。

 上海海洋大学就业创业服务中心